

2023 年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和贯彻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办理辖区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农转居”失业人员就业再就业，组织开展社区就业、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提供职业指导，发布就业岗位信息。开发社区就业岗位，组织实施社区就业项目，为就业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再就业援助服务。

（三）对辖区内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情况进行检查，接受和处理辖区内人民群众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投诉和举报。调解辖区内劳动纠纷和群体性突发事件。

（四）负责辖区内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情况的信息采集和录入。

（五）办理企业劳动年审，对用工单位工资发放情况进行监控。

（六）负责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推进及参保工作。定期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和军转干部领取生活补贴人员进行资格验证。指导经济联合社开展被征地人员参保工作。

（七）做好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八）指导社区（居委会）劳动保障服务工作站开展工作。

协助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做好工伤调查取证和社会保险扩面及稽核工作。

（九）完成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08.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4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 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608. 01	本年支出合计	608. 0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08.01	支出总计	608.01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4	18.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51	15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51	15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3	46.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88	1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8.01	548.57	59.4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6	39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5.49	3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5.49	34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6	4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2	2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4	1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51	15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51	15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3	4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88	1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8.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9.44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7. 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608. 01	本年支出合计	608. 0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608. 01	支出总计	608. 01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48. 57	548. 57	0. 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06	391. 06	0. 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45. 49	345. 49	0. 00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5. 49	345. 49	0. 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 56	45. 56	0. 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 20	0. 20	0. 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 22	27. 22	0. 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14	18. 14	0. 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7. 51	157. 51	0. 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7. 51	157. 51	0. 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 63	46. 63	0. 00
[2210203]购房补贴	110. 88	110. 88	0. 00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48.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0.38
[30101]基本工资	58.41
[30102]津贴补贴	120.69
[30103]奖金	114.14
[30107]绩效工资	110.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2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1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113]住房公积金	46.6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0
[30201]办公费	2.28
[30228]工会经费	7.77
[30229]福利费	15.5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 58
[30302]退休费	6. 8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79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9.44	0.00	59.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4	0.00	59.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44	0.00	59.44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48.57	548.57	548.57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548.57	548.57	548.5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00.38	500.38	500.3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0	25.60	25.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8	22.58	22.58	0.00	0.00	0.00	0.00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9.44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 鹤龙街道综合 保障中心	59.44	59.44	0.00	59.44	0.00	0.00	0.00	
政府雇员工资 经费	52.64	52.64	0.00	52.64	0.00	0.00	0.00	保障雇员工资福利支出，保证 辖内劳资纠纷调解、就业失业 服务、征地社保留存金分配、 社保医保、社会化退管人员服 务、公共集体户服务等工作顺 利开展，高质高效完成区委、 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政府雇员公用 经费	1.80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保障雇员工会费、福利费等的 支出。
社会事务管理 专项（国有资产 使用收入）	2.00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保证城乡居民医保、社保、退 管、劳监等各方面活动顺利开 展，保障部门的正常运作，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保就业指导、校园活动、就业招聘、培训展宣传活动、创业担保贷款等顺利进行。承担劳动和社会保障、计划生育等方面政策法规宣传工作；协助做好统计工作；承担人口和计划生育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后勤、财务、资产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做好社区居委会财务核算工作；承担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财务审计等事务性工作；做好辖区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农转居”失业人员就业再就业工作，组织开展就业、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提供职业指导，发布就业岗位信息，开发就业岗位，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织实施就业项目，为就业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提供再就业援助服务；承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事务性工作，定期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进行资格验证，指导经济联合社开展被征地人员参保工作；承担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协助指导社区劳动保障服务工作；承担检查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情况、信息采集录入等事务性工作。
社会事务管理 专项（国资有偿使用收入）（预下达）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保证城乡居民医保、社保、退管、劳监等各方面活动顺利开展，保障部门的正常运作，确保就业指导、校园活动、就业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道综合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招聘、培训展宣传活动、创业担保贷款等顺利进行。

注： 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08.01万元，比上年增加26.55万元，增长4.5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导致收入预算增加；支出预算608.01万元，比上年增加26.55万元，增长4.5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导致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7.6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7.6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0.06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0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计划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政府雇员工资经费	52.64	保障雇员工资福利支出，保证辖内劳资纠纷调解、就业失业服务、征地社保留存金分配、社保医保、社会化退管人员服务、公共集体户服

		务等工作顺利开展，高质高效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	--	---------------------------------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注：本报告表格和文字部分的金额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